

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4日以口头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由公司董事张顺女士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鉴于许红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原董事职务，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2025年10月14日，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并通过民主选举，选举李永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。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规范运作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李永新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董事、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三、相关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4 日